

非暴力沟通

周勃川 著



京华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并非多嘴 / 周勃川著. — 北京: 京華出版社, 2006

并非多嘴

ISBN 7-80734-276-0

I. 并… II. 周… III. 杂著 IV. 1267.1

周勃川 著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115714号

著者姓名
付货款

印
开
本
字
数
印
张
印
次
印
次
定
价

300千字

12.00元

0001—2000

2006年12月第1版

2006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734-276-0

22.80元

京華出版社

北京國學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并非多嘴/周勃川著. - 北京:京华出版社,2006

ISBN 7-80724-276-0

I. 并… II. 周… III. 杂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1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41157 号

并非多嘴

编 著	周勃川
出版发行	京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 13 号楼 2 层 100011) (010)64258473 64255036 84241642(发行部) (010)64259577(邮购、零售) (010)64251790 64258472 64255606(编辑部) E-mail: jinghuafaxing@sina.com
印 刷	北京科普瑞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10mm 1/16
字 数	200 千字
印 张	15.625
印 数	0001—5000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724-276-0
定 价	22.80 元

京华版图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

扯 呗

(自序)

扯呗——是一种轻松的语言状态,属东拉西扯,喜怒笑骂脱口而出。侈谈切中时弊,只是“白说谁不说”?

扯呗——与庄重的“话语权”无关,是街谈巷议,会有时代痕迹,囿于人微言轻,经常“说了也白说”。

有道是“新闻是时间的易碎品”,杂文更是。报界从业多年,回首笔耕,所录所述,多为时过境迁;倒是借着“白说谁不说”的憋劲儿,些许有感而发的只言片语,还在以“说了也白说”的架势,嘲讽地在笔者眼前晃悠……

那么,怎么着?把它们拾翻出来,再叨唠一通?

——扯呗!

目录

才扯过的

不是说“狗”	(2)
有一种感谢叫无奈	(4)
俨然“帮主”	(6)
当安静成为一种奢侈	(9)
倒霉的苏丹红	(11)
非常5+2	(13)
高分复读,近于“服毒”	(15)
掌声的“三无”感觉	(17)
假做真时真亦假	(20)
对“公信”的暴力	(22)
前赴后继“特困生”	(25)
“平头”和“红头”	(27)
爱心也疲劳	(29)
不解的几美元	(32)
都是铅笔惹的祸?	(34)

目录

符号也乱了	(37)
投笔从“容”又一村?	(40)
先别急着发难	(43)
月饼这块甜饽饽	(46)
想为电影唱支歌	(48)
有点儿恶心	(50)
傻到什么份儿上?	(52)
创“瘕”的“超级”	(55)
还是先“随手关灯”	(57)
也谈“歧视”	(59)
“偷蚊子的”考	(62)
骂娘也时髦?	(64)

曾扯过的

“趣译”杂谈	(68)
悲夫! 母鸡联盟	(70)
远距离看足球	(72)

目录

登珠峰,赶庙会	(74)
就是要扫门前雪	(77)
看看也就算了	(79)
光有责备是不够的	(82)
男人的时尚	(85)
与“人性”无关	(87)
吃的轮回	(89)
那也是艺术品?	(92)
也要“扫盲”	(94)
夏时制祭	(96)
不谈“神圣”	(99)
替“太太”问	(101)
惑为“人”“师”	(103)
基础“论”	(106)
“管理”偶思	(109)
接“轨”别接来“鬼”	(111)

目录

早扯过的

甬学抬扛	(116)
不是谈戏	(118)
臭的就是臭的	(121)
花头发滋起来	(123)
救救闺女	(125)
另一种是非	(127)
哪有闲钱补篱笆	(130)
宁愿住抽屉	(132)
随便算算	(135)
讨厌架讼	(138)
戏说足球	(140)
虚幻的透支	(142)
学做明白人	(145)
寻求靠近	(147)
亲疏背后	(149)

目录

真吓唬人	(152)
装疯而不像	(154)
也饶了闰土	(156)
“城”为何物	(159)
“此致那个敬礼”啦!	(162)
“文化”这个筐	(164)
看涨的行市	(167)
不当“贵宾”	(170)
从模糊论到急转弯	(172)
肚脐与残缺美	(175)
称呼什么?	(177)
何苦凑“热”而闹	(179)
糊塌子、烫饭及其他	(182)
还是要说普通话	(184)
减肥真好玩	(186)
鉴赏乎?参禅乎?	(189)
拒绝潘朵拉	(192)
难圆其说	(194)

目录

照相有感	(197)
还会说中国话吗?	(200)
说“托儿”	(202)
谈泛“成本说”	(205)
提防公关异化	(207)
偷车贼是惯出来的	(209)
王婆的档次	(212)
问题是太霸道	(214)
呜呼,斯多克	(217)
无奈的理发摊儿	(220)
也算善举	(222)
越位的生意	(224)
允许眼花	(227)
知足吧,您!	(229)
致被“杀熟儿”者	(231)
卡拉OK的误区	(234)
先修理谁	(236)
我“没怎么”	(238)

不是说“狗”

以生肖说事，不过尔尔。说大了的“事”，透着滑稽；往大了说的人，透着虚假。实在是不能当真，谁当真，谁犯傻。

狗年伊始，一些人又洗心革面了，不但唠唠叨叨地数出狗狗的许多好儿来，还大刀阔斧平反了涉及狗狗的许多冤假错案。诸如：“狗嘴里吐不出象牙”说明狗的诚实、坦率，“狗急跳墙”反映狗不画地为牢，束手待毙，“狗皮膏药”，更体现狗为了他人牺牲自己的无私无畏，就连“狗眼看人低”都表达了狗的高瞻远睹的鸿鹄之志……

狗具有如此多的优秀品质，哪里还能亡命于屠刀之下？起码要奉为上宾，以礼相待；如果政策落实得彻底，还应该安排在一定的岗位，并号召人们向它看齐。固然有看家护院、循味追踪等传统行当等着，痛改前非的人总觉得还对不起狗狗，要让它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如果狗实在

干不了，属狗也行。

于是，长城内外尽人皆知振聋发聩的举措出台了：某公司20万高薪招聘属狗者加盟。有家电视台主持人问其经理：如果能力水平很高，就是不属狗，行吗？结果是讨个没趣，经理言之凿凿：非属狗不要。其爱狗之心感动天地。

不仅有心，还有行动。立马，曾经连出家人“济颠”和尚都垂涎的佳肴——狗肉愣是没人吃了。纵然有的铺面另起炉灶吆喝起家常菜，但还是门可罗雀；大概是因为店家“底儿潮”有害狗的“前科”。

大凡事情一过头就要禁不住捉摸。狗的政策落实了。那十二生肖还有十一个呢？除去鼠被以“四害”之一陷入铁案，另十个谁不可圈可点？

到了哪一年，念叨谁的好儿，容易；遇到谁主生肖，不吃什么，姑妄论之。虽然，本来吃鼠、吃猴的就不多，吃虎又犯法，吃龙没处找，……难的是十二生肖轮流坐庄，都能伺候个到。更何况，笔者真不信有人因为是猪年就不吃猪肉，因为羊年就不涮羊肉……。

有人会说，就是图个吉利，较什么真儿呀？

那就对了。一些人图的是人家自己的吉利，被说事的生肖也就别当真了。

谁当真，谁犯傻。

有一种感谢叫无奈

杂碎可以吃，但毕竟是杂碎。语言文字中的“洋杂碎”拦不住用，但不能肆无忌惮。一些专家学者破例为“不赶趟”的人们把这些“洋杂碎”收进了“汉语”词典里。于是……

笔者深知“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环顾四周，常怀感激之心。本世纪要感谢的，首推一些汉语词典的编纂者，承蒙不弃，为我等不才免遭社会淘汰，专开了“小灶”，上了一道“洋杂碎”。

话从近年来的新词汇谈起，首先是一些技术行业将洋文生吞活剥地推给老百姓。上班去CBD，“听喝儿”于CFO，电脑里有CPU，打电话用CMTS，回家要住CLD，想听听歌休息等有CD，得了病到医院照CT……在我们的周围“C”进多少洋杂碎！汉语里真的没有现成的，也造不出合适的词汇吗？绝对不是！

二是，一些大众传媒不负责任地推波助澜。日前，京城一家报纸连续3个版的通栏大字标题出现“VS”，另一家报纸的标题居然全是“ACT A、ACT B、ACT C……”不知是不是给中国人看的？

有道是，普渡众生。一些专家学者破例为“不赶趟”的人们把这些“洋杂碎”收进了“汉语”词典里。真怪难为他们的，按部首？没法分。按笔画？没法算。找四角？没法凑。于是，有的就打入另类，划归“附录”；有的给了个名分，叫“西文字母开头的词语”……弄得这类汉语词典的部分页码成了外文词典；发展下去，将来汉语词典恐怕有中西合璧的可能。也仅仅是可能，因为有不少词典并没有拿正眼看这些洋杂碎，即便像上述收编的，似乎最多的也就搜罗了二百五十来个词条。

这二百五十洋杂碎真有点儿“二百五”的劲儿：摇头晃脑地亮范儿，煞有介事地叫板儿，昂首挺胸，登堂入室，大有“天下谁人不识我”的良好感觉；并趾高气扬地逼着圈外人失语、痴呆。其实，真有学问的人，从不这样招摇；也别指望这“二百五”能对普及外语有什么贡献，洋文不是这样入门的。

现实生活中有这“二百五”搅和，帮人们认识它们，是一种功德。但是，对洋杂碎要适可而止。一是伺候不到，如有部词典将“CDMA”解释为：“码分多址”，还是一团雾水。二是伺候不起，尽管紧着搜集，有的词典连可街筒子的“MP3”都没顾上。总不能每部汉语词典都附录数不清的“西文略语”吧！

话又说回来，只顾了“洋杂碎”还不行，现在又出现了“偶稀饭MM酱紫”之类的玩意儿，据说也有人紧忙活着将这道网上“杂碎”搬上词典。

杂碎多了，真倒胃口，（暂且不谈什么语言的民族性、规范性）。悠着点儿，师傅！谢谢您了。

俨然“帮主”

把乞讨称之为一种权利，慷慨地赠与他人；把要饭称之为生活方式，强加给社会，这是一副什么嘴脸？

盛夏，某大城市“限讨令”开始执行的第一天，颇令人出汗：各路人马联合出动，串街走巷，明察暗访，对乞讨人员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规劝他们去接受救助；无奈，绝大部分乞丐并不领情，几句“救助站不给现钱，不去！”“要钱又不是犯罪”……便把执法人员撂在炎炎烈日之下。

马上有人评论：此举遭遇了尴尬。

岂止是举动遭到了尴尬，理论上也被抄了“禁讨”的后路。有人早就放出风来：禁止乞讨是违背宪法的，乞讨是一种生活方式，理应受到尊重，禁讨就是剥夺了他们的生存空间，是对人权的践踏。

尽管这片说辞听起来“怪怪的”，但影响却是“大大的”。如本文开

篇所述，虽然有“救助办法”开路，禁讨却难实施。

谁敢违国家之宪？谁敢侵他人之权？难怪各地的禁讨都是在谨小慎微地试探。

于是，产生了“禁行为不如禁区域”说，规定哪些地方不能乞讨。

相继，又产生了“禁区域不如给区域”说，指明哪些地方可以乞讨……

总之禁讨之举是节节败退，乞讨大军所向披靡。居然有人在封闭的高速路上，任意拦车要钱；匍匐在拥挤的地铁车厢里，用扩音器“卖艺”……

宪法没有禁讨，是事实。但是，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应该受到保护吗？如果，你的“生活方式”影响了他人的正常生活，败坏了公序良俗也应该保护吗？显然不是。可以肯定地说，利用法律的空子纵容不健康的“生活方式”，就是蓄意侵蚀社会肌体。

